

香港少年領袖團
民政及青年事務局「有經濟需要學員資助計劃」2025-2026
申請表

甲部：學員資料（請學員家長或監護人以正楷填寫）

1. 學員姓名： _____ 性別： 男 / 女
 (英文) (中文)

2. 所屬單位： 團員號碼：

乙部：制服資助項目

資助項目共 HK\$1,810.00

資助項目	單價
迷彩叢林帽	HK\$50.00
學員貝蕾帽及帽徽（金屬）	HK\$100.00
黑色長筒軍靴	HK\$390.00
子母飯盒	HK\$40.00
迷彩風褸	HK\$340.00
團馬廐腰帶	HK\$60.00
橄欖綠色毛衣	HK\$230.00
束腳繩	HK\$5.00

資助項目	單價
迷彩恤衫	HK\$135.00
橄欖綠色長褲	HK\$135.00
墨綠色尼龍腰帶 及金屬對扣連雙圈	HK\$110.00
團運動短褲	HK\$55.00
團綠色T恤	HK\$60.00
卡其恤衫	HK\$90.00
學員手冊	HK\$10.00

其他資助項目

五次訓練營費

丙部：申請人（學員家長或監護人）聲明書

本人(學員家長或監護人姓名)_____已詳閱填寫上述資助計劃申請表注意事項，並完全明白所有內容。本人謹此聲明：

- (1) 本人明白及確認上述學員，現時並沒有接受由政府或其他機構，所提供與乙部申請資助項目相同的資助或支援服務。
- (2) 本人明白本人仍可申請由政府及其他機構所提供的資助/服務，以補足民政及青年事務局有經濟需要學員資助計劃就乙部所提供的資助項目以外的其他項目。
- (3) 本人明白並同意香港少年領袖團，就上述學員參與民政及青年事務局有經濟需要學員資助計劃，而向本人索取有關資料。
- (4) 本人承諾提供正確資料及沒有隱瞞任何事項，絕不會錯誤引導香港少年領袖團以圖獲得資助。
- (5) 本人接納及尊重香港少年領袖團所訂立的評審準則，及接受民政及青年事務局有經濟需要學員資助計劃的最後決定。

申請人簽署：

(學員家長或監護人)

日期：

丁部：申請原因

(請選擇適當的 ☐ 內加上 ☒)

☐ 學員的家庭正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

(請提供相關證明文件)

☐ 學員的家庭獲學生資助計劃全額津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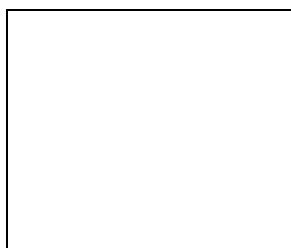
(請提供相關證明文件)

☐ 學員的家庭獲學生資助計劃半額津貼

(請提供相關證明文件)

☐ 學校推薦 (由學校填寫)

本校根據學員的家庭有特別需要，上述申請獲得本校推薦，理由如下：



(學校蓋印)

校長簽署：

校長姓名：

學校名稱：

日期：

註：請把填妥的申請表及相關證明文件(如需要)，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或之前** 以傳真：2792 8510 或郵寄至香港少年領袖團(地址：香港新界西貢萬宜路萬宜訓練營)。

香港少年領袖團
民政及青年事務局「有經濟需要學員資助計劃」2025-2026
填寫申請表注意事項

申請人應為學員家長或監護人。請於填寫申請表前詳閱注意事項。任何虛報或隱瞞事實者，將被取消獲資助資格。

1. 申請資格

- (i) 學員須為合法香港居民；
- (ii) 學員須為 11 歲以上的日校在學學生；
- (iii) 學員須已完成香港少年領袖團的入隊手續；及
- (iv) 學員來自接受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或學生資助計劃（學生資助）全額/半額津貼的家庭；或獲得學校推薦。

2. 申請方法

- (i) 申請表須用深藍色或黑色原子筆填寫。
- (ii) 請把填妥的申請表交回團總部。

3. 資料用途

申請表所提供之資料將用作下列用途：

- (i) 處理及評審有關申請；及
- (ii) 如有多付資助，將追收相關金額。
- (iii) 申請表將在資助年度完結七年後銷毀。

4. 通知申請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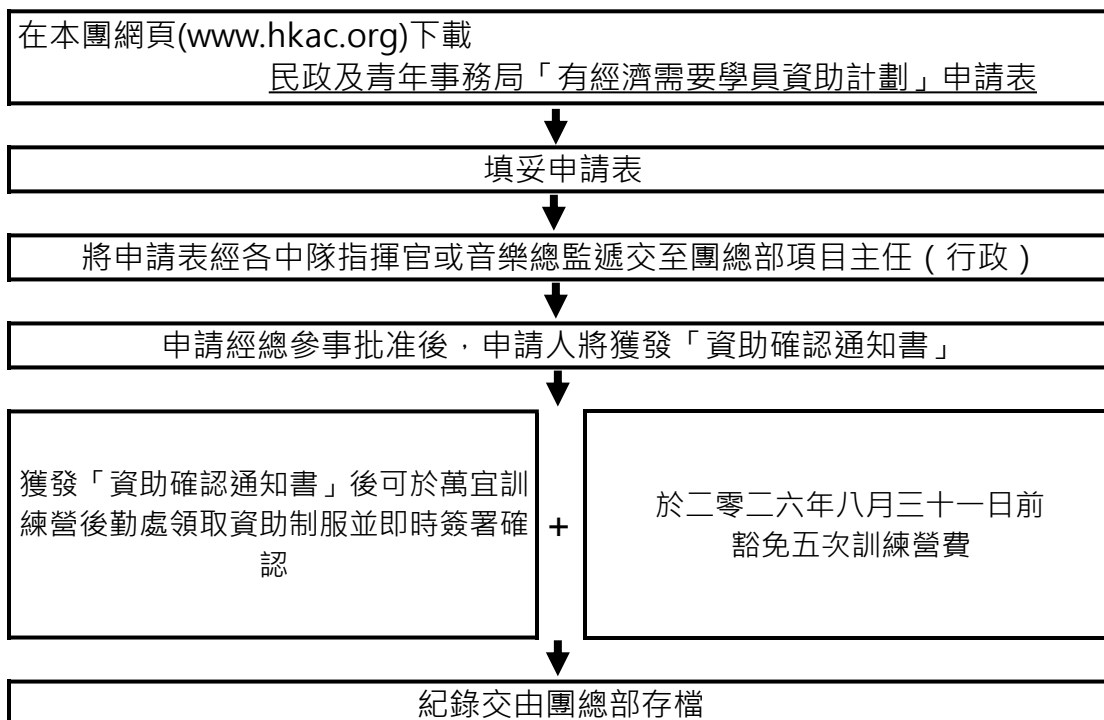
申請結果將由香港少年領袖團以資助確認通知書通知申請人。
如申請成功可：

- (i) 在團總部後勤處領取指定制服項目。
- (ii) 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前豁免五次訓練營費。

香港少年領袖團

民政及青年事務局「有經濟需要學員資助計劃」2025-2026

申請程序



* 有關申請必須先完成見習學員入隊手續

申請人可於第三年再次申請資助計劃

香港少年領袖團保留最終決定權

(2025年8月20日更新)